

中共漯河市环境保护局党组文件

漯环党字〔2018〕20号



中共漯河市环境保护局党组 关于印发《漯河市环保系统深入纠“四风” 持续转作风三年行动方案》的通知

各县（区）环保局（建设和环保局），局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

现将《漯河市环保系统深入纠“四风”持续转作风三年行动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中共漯河市环境保护局党组

2018年5月4日



漯河市环保系统深入纠“四风” 持续转作风三年行动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作风建设的重要思想和指示精神，切实加强和改进作风建设，按照漯河市委《关于印发漯河市深入纠“四风”持续转作风三年行动方案的通知》（漯发〔2018〕10号）文件精神，市环保局党组决定利用三年时间，在全市环保系统开展深入纠“四风”、持续转作风行动。现制定如下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作风建设的重要指示，全面贯彻落实省委、市委加强作风建设的安排部署，重点针对表态多调门高、行动少落实差等影响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以深入纠“四风”、持续转作风为主题，以抓好“亮、查、评、强”为载体，以永远在路上的韧劲加强和改进作风建设，为深入落实新时代漯河经济社会发展“四三二一”工作布局，全面打好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提供可靠的作风保证。

二、开展范围

深入纠“四风”、持续转作风行动以全市环保系统科级以上

干部为重点，在全市环保系统各级各单位党员干部中同步开展，分级组织实施。

三、基本原则

深入纠“四风”、持续转作风着重把握以下原则：

（一）坚持政治统领。始终把加强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把旗帜鲜明讲政治作为根本要求，切实加强党性党风党纪教育，进一步强化“四个意识”，强化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强化政治觉悟和政治责任，以政治上的全面加强，推动作风建设向纵深发展。

（二）坚持问题导向。从基层和群众反映最强烈的问题入手，从制约经济社会发展的障碍抓起，从本部门本单位突出问题整起，追根溯源、见事见人，精准发力、综合施治，采取强有力措施，确保把突出问题解决到位，把不良风气扭转过来。

（三）坚持以上率下。突出抓好“关键少数”，促进领导干部带头转变作风、身体力行，带头抵制歪风、弘扬正气，带头担当作为、务实重干，强化榜样引领，树立鲜明导向，一级做给一级看，一级带着一级转，一级领着一级干，形成作风建设的“头雁效应”。

（四）坚持奖惩并举。实行正激励与负激励相结合，大力弘扬正能量，提振精气神，倡树、表彰、奖励作风优良的先进典型。同时动真碰硬，严厉查处问题突出、影响恶劣的负面典型，形成震慑，敲响警钟。

（五）坚持标本兼治。既要针对当前突出问题严查实改、立

行立改，又要着眼治本，健全完善制度规定、行为准则，形成作风建设长效机制，还要强化监督管理，抓早抓小，防患未然，深入抓、持续抓，避免不良作风反弹回潮。

四、重点内容

按照党中央有关规定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进一步纠正“四风”、加强作风建设的重要指示精神，坚持问题导向，结合各自实际，抓住主要矛盾，着力解决违反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的突出问题，着力解决表态多调门高、行动少落实差等影响经济社会发展和党的建设的突出问题，着力解决群众反映强烈、损害党的形象和政府公信力的突出问题。开展行动中，要重点纠正五种不良风气。

（一）纠正不讲政治、政令不通的问题

1. 切实纠正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意识淡薄，对中央大政方针、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和市委市政府工作安排不真学、不深学，贯彻落实中作选择、搞变通、打折扣，甚至有令不行、有禁不止。

2. 切实纠正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意识不强，把分管领域当成“私人领地”，重要事项该请示的不请示，该报告的不报告。

3. 切实纠正缺乏大局意识和组织观念，对待集体决定的事项，合意的为我所用，不合意就拖着不办，甚至对在执行中已形成文件、会议纪要的事项随意变更。

4. 切实纠正口头上认真落实领导要求，实际中我行我素，阳奉阴违、欺上瞒下，做“两面人”。

5. 切实纠正对领导交办事项不上心，把领导指示当“耳旁风”，领导批示件不认真办理、不及时反馈。

6. 切实纠正不服从组织分配，对岗位挑肥拣瘦，对任务讨价还价，对待遇斤斤计较；对身边不良风气和违规问题态度漠然，知情不报、听之任之，个人重要事项报告不如实填报，甚至在组织向其了解情况时仍不说真话。

（二）纠正不抓落实、不求实效的问题

1. 切实纠正表态多调门高、行动少落实差，“决心”在嘴上，“打算”在会上，“落实”在纸上；对上级安排部署的任务，当面不提意见，原则性地夸口承诺，落实时候问题成堆，工作开始轰轰烈烈，中间平平淡淡，最后杳无音信，上级追问时找客观理由搪塞推脱。

2. 切实纠正抓发展重“面子”轻“里子”，热衷于打造领导“可视范围”内的工程项目，“不怕群众不满意，就怕领导不注意”；一些项目只奠基不开工，工期一拖再拖。

3. 切实纠正抓工作脱实向虚，满足于上行下效、层层批发，会议多、文件多，检查督导多、“宪兵”比“士兵”多，导致基层干部疲于应付，没有时间抓落实。

4. 切实纠正写材料、制文件机械照抄照搬，出台制度规定“依葫芦画瓢”、抄袭拼凑，缺乏针对性，不能解决实际问题。

5. 切实纠正搞调研图形式、走过场，提前做设计安排，下基层走马观花，只调查不作研究。

6. 切实纠正督导检查只注重听汇报、看材料，只督查不指导，只强调完成任务，不帮助解决问题。

7. 切实纠正做决策不调研，定目标不客观，下达任务不顾实际，“逼”着基层说谎话、编数字。

8. 切实纠正工作不重实效重包装，把精力放在材料“美化”上，工作刚部署就上报材料，刚开展就总结成效，试图搞“材料出政绩”。

（三）纠正不愿担当、为官不为的问题

1. 切实纠正有的领导干部信奉“勤快媳妇打碗多”“只要不出事，宁可不干事”，遇到难题绕着走，碰到矛盾就上交，凡事都要上级拍板，避免自己担责。

2. 切实纠正有的领导干部阅文件、看请示光划圈不表态，作批示只讲几句原则话，不说具体处理意见和办法，唯恐触及矛盾、惹到麻烦。

3. 切实纠正有的部门热衷于与下属单位签订“责任状”，将责任下移，试图让下级的“责任状”成为自己的“免责单”；有的以属地管理为由，责任层层下卸，任务层层批发，有了成绩归自己，有了问题找下面，遇到难题就“装呆”。

4. 切实纠正懒政怠政不作为，工作能推就推、能拖就拖，遇事明哲保身，做老好人，不敢较真碰硬。

5. 切实纠正一些干部只想当官、不想担责，只想有权、不想有事，遇到难事推、关键时刻躲，对职责范围内的工作该拍板的

不拍板，该签字的不签字。

（四）纠正不思进取、精神懈怠的问题

1. 切实纠正不求有功、但求无过，工作标准不高，不与先进对标，满足于一般化，应付差事、敷衍了事，缺乏争先创优精神。

2. 切实纠正干事创业热情衰退，思想提前“退二线”，推老托病，精神不振，不愿担责任、挑重担，只想挑清闲岗位干。

3. 切实纠正工作纪律涣散，上班“挂空档”，出工不出力，甚至工也不按时出。

4. 切实纠正思想陈旧，缺乏本领还不注重学习研究，对新形势新情况不敏感不掌握，思维定势、路径依赖，不愿意探索新路，不尝试就说不行，遇事满足靠经验、按惯例，甚至凭感觉、想当然，缺乏开拓创新意识和能力。

（五）纠正不重服务、效能低下的问题

1. 切实纠正有的部门明通暗卡，死抠条条框框、围绕程序打转，人为设置“玻璃门”“弹簧门”，把很容易的事情办得很不容易，使群众办事由过去的“管卡压”变成现在的“推绕拖”。

2. 切实纠正工作推三阻四、找客观原因拖延应付，办事效率低下，简单问题久拖不决，并不复杂的事项久拖不结。

3. 切实纠正服务意识不强，只设“路障”、不给“路标”，只办不办找理由，不为办成想办法；有的虽然“门好进、脸好看、话好听”，但还是“事难办”，仍存在刁难群众、设卡寻租现象。

4. 切实纠正互相推诿扯皮，“光传球、不射门”，打官腔、“耍

太极”，群众反映的问题转圈圈又回当地。

5. 切实纠正“菩萨好拜、小鬼难缠”的中梗阻现象，领导说要办，科长拖着办，办事人员私事没办完公事先不干。

纠正五种不良作风的同时，要着重树立五种优良作风。通过深入整治，有效解决不落实、不担当、不进取和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等突出问题，在全市环保系统大力倡树绝对忠诚、令行禁止的作风，大力倡树求实求效、狠抓落实的作风，大力倡树勇于担当、主动作为的作风，大力倡树锐意进取、创新争先的作风，大力倡树真心为民、高效服务的作风，不断把作风建设引向深入，努力以作风的大转变推动能力大提高、效能大提升、工作大落实、事业大发展。

五、方法步骤

全市环保系统深入纠“四风”、持续转作风行动从2018年开始，持续到2020年底，并形成常态长效机制。主要分五个步骤进行：

（一）思想发动。2018年6月底前，重点搞好学习教育宣传发动，增强纠“四风”、转作风的自觉性和主动性。在前期总体部署、广泛深入调研基础上，召开全市环保系统深入纠“四风”、持续转作风动员大会，印发行动方案，并采取多种形式加强宣传，进一步提升认识、统一思想。各县（区）环保局、局属各单位要分别组织召开专题动员会，结合实际制定本单位行动方案，有针对性地进行动员部署。各单位都要集中一段时间，组织开展专题

学习和大讨论，重点学习党章、党的十九大报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作风建设重要论述特别是关于进一步纠正“四风”、加强作风建设的指示，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省委、市委关于作风建设的重要文件、领导讲话等。通过深入学习讨论，使广大党员干部切实端正思想、提高站位，充分认清深入纠“四风”、持续转作风的重要性和必要性，进一步增强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

（二）问题查摆。2018年7月底前，围绕解决不落实、不担当、不进取和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等突出问题，认真对照党章党规党纪要求，对照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进一步纠正“四风”、加强作风建设重要批示及形式主义、官僚主义10种新表现，对照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精神和省委、市委有关规定，对照本方案列举的主要作风问题及表现，采取群众提、自己找、上级点、互相帮、集体议等多种形式，全面进行自我查摆。查摆问题过程中，既要坚持“刀刃”向内，勇于自我揭短亮丑，勇于自我深刻剖析，又要广泛征求有关方面的意见和建议，尤其要充分听取服务对象的意见，将各种渠道反馈和收集到的问题全面梳理、深刻剖析，切实把作风问题找全找准找实找具体。

（三）深入整改。分为三个环节，第一步边查边改，即发现问题立行立改，及时把持续转作风体现到环保攻坚工作中，以作风的大转变推动环保攻坚的提升。第二步集中整改，今年12月底前，主要针对作风建设突出问题，提出解决对策，形成整改措

施，制定时间表、路线图，通过项目化推进的办法，集中力量解决问题；制定整改方案，建立整改清单、责任清单，实行销号管理，对查找出来的问题和整改落实情况在一定范围内公示；建立督查整改意见反馈制度，定期通报督查整改完成情况。第三步常查长改，坚持持续推进、巩固提高、常抓不懈，防止不良作风反弹；对新发现问题，及时纳入台账，持续整改，扩大成果。

（四）建章立制。贯穿于纠“四风”、转作风全过程，重点结合查摆问题和整改实际查缺补漏，着眼常态长效，形成制度成果，织密制度“笼子”。对现行制度进行梳理，对行之有效、群众认可的，长期坚持，抓好落实；对存在疏漏或不适应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的，抓紧修订完善；对尚无明确制度规定的，要针对存在问题和工作需要认真研究制定。

（五）巩固提升。2019年，按照市委、市政府要求，重新完善职责清单、运行流程、服务承诺内容等，并向社会公开公示，接受群众监督。同时，继续抓好整改，并按照整改时序对部分整改事项检查验收。2020年，持续深化整改，全面开展“回头看”，在抓巩固、抓提升、抓规范上下功夫，切实做到整改不彻底不松手、落实不到位不罢休，使作风建设不断深入，不断取得新成效。

六、主要措施

坚持以“亮、查、评、强”为载体，通过全面开展“三亮三查三评三强”，全面推行“六个一”工作法，围绕“一二三四五六”转作风要求，推动深入纠“四风”、持续转作风行动扎实有

效开展。

（一）实行“三亮”

1. **亮工作职责。**对照法定职责和本单位“三定”方案，结合深化“放管服”改革，结合推进单位“阳光漯河”建设，进一步理清权责清单，并将核心内容简明摘要，经单位主管领导审核后予以公示。

2. **亮服务承诺。**完善阳光审批、网上联审，优化办理程序，压减审批环节，严格落实按照市政府 38 天联合审批要求，力求达到“程序最简、时间最短、环节最少、效率最高”，并具体明确服务时限、服务标准等内容，经单位主管领导审核后公示。严格落实首问负责制，完善“一个窗口”受理、“一站式”审批方式，进一步提高服务效率。积极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模式，构建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服务体系，切实提升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效率和水平。

3. **亮监督渠道。**根据“阳光漯河”建设要求，各单位将工作职责、服务承诺内容上表上墙上网，在单位大厅、对外窗口、相关科室、门户网站及相关宣传媒介醒目位置公布公开，并同步公布公开监督投诉电话和网站，上述工作应于 2018 年 6 月底前完成。

（二）开展“三查”

1. **工作督查。**开展重点工作完成情况督查，确保重点工作扎实推进。开展主要领导同志批示要求落实事项办理情况督查，切

实解决政令不畅、执行不力等问题。开展突出环境问题整改情况督查。重点督查督察组交办和群众举报和投诉的环境污染问题，确保各项问题整改到位，确保督实情，查实效。强化督查与通报、约谈、问责、追责等机制的联系。对重点工作任务完成情况，每月公开通报一次。对工作推进落实好的及时提出表扬，对履职不力特别是“屡督不动、屡督屡犯”的依法依规依规追责问责。

2. 问题筛查。把发现线索、抓住问题作为整治不良作风的重要基础性工作。健全问题线索全面收集和共享机制，对工作督查时发现的问题，对 12369 热线、微信举报热线等渠道收集的问题，对群众来信来访反映的问题，对巡视巡察反馈、领导批示交办、新闻媒体曝光的问题等，统一组织汇集、甄别、梳理、分类，建立工作台账，明确责任单位、整改时限和工作标准，向责任单位下发交办通知。对交办的任务跟踪督办，及时掌握动态，确保事事有结果、件件有回音。

3. 责任追查。严格按照《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和有关规定，对问题筛查中发现的典型问题进行深挖细查，根据性质和情节严重程度，严格落实通报、诫勉、停职检查、调整职务、降职、免职和纪律处分等问责手段。坚持“一案双究”，既要追究直接责任人的责任，也要追究分管领导、主要领导的责任。实行季通报制度，每季度通报问题线索办理情况、典型问题查处情况、责任单位和责任人的处理决定，所有处理结果经审批后，进行公开曝光。

（三）组织“三评”

1. 定期讲评。每季度召开一次全市深入纠“四风”、持续转作风讲评推进会，通过播放督查视频短片、表扬宣传先进典型、通报曝光作风问题单位、宣读典型案例查处追责文件、正反典型分别大会发言等方法，总结讲评行动推进情况，增强压力动力，营造浓厚氛围。

2. 专题评议。评议询问深化“放管服”改革、增强服务意识、简化行政审批、提高政务效能和支持政策措施落实、服务重点企业项目等情况，广泛征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服务对象等意见，形成满意度测评结果。通过座谈会等形式加强监督，促进转变作风、改进工作、服务群众。

3. 社会评价。增强社会监督、舆论监督实效性，邀请服务对象、企业负责人、“两代表一委员”等单位转变作风情况进行评价。深入开展环保宣传进基层活动，采取问卷调查、集中宣传等方式，与群众实时交流互动，做好现场解答，做到责任有人认、问题有人领。针对征求到的意见和建议，抓好后续跟踪问效，对整改措施不落实、解决问题不到位、服务承诺不兑现的追究责任，切实做到整改不到位不收兵、承诺事项不兑现不罢休。

（四）抓好“三强”

1. 强化党性观念。结合“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和即将开展的“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深入开展党员干部思想政治教育。利用“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有利时机，

组织党员干部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学习党章党规党纪，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等重要书目，学习中央和省、市重要文件等内容，不断强化纠“四风”、转作风的思想根基。坚持领导干部带头学、精心组织指导学、创新载体深入学、学思践悟持久学，切实增强学习实效，做到知行合一、学以致用。分级分类组织开展党员干部转变作风、增强本领专题教育培训，促进干部队伍思想政治素质和综合能力全面提升。通过深入学习，使广大党员干部充分认识肩负的重要使命和责任，充分认识加强作风建设是党性要求、时代召唤、事业需要、群众期盼，不断增强纠“四风”、转作风的自觉性和坚定性。

2. 强化干部导向。将作风建设年活动与干部日常考核、年度考核和干部使用挂钩。充分发挥干部选拔使用的导向作用，认真落实《中共漯河市委关于激励干部担当作为干事创业的实施意见》，加强事业激励，完善考核奖惩机制，强化荣誉激励措施，注重关心关爱干部，进一步树立正确用人导向。认真贯彻省委《关于建立容错纠错机制的若干意见（试行）》和《漯河市党员干部履职担当、干事创业容错免责实施办法》，进一步树立在急难险重任务、一线工作中选任干部的鲜明导向，大力重用守规矩、敢担当、勇负责、能干事、干成事、不出事的干部。从严管理使用和监督干部，使全市环保攻坚领域干部职工感到头上有压力、肩上有责任、身上有动力。在全系统营造想干事、能干事、真干事、

干成事的良好氛围。

3. 强化典型带动。开展“争创忠诚干净担当好班子、争当忠诚干净担当好干部”活动，每年在全市环保系统选树、表彰一批忠诚干净担当好班子、好干部，在干部选拔使用、年度考核评价等方面给予奖励性倾斜，并加强宣传，充分发挥典型引领、示范带动作用。

（五）全面落实“六个一”工作规范

结合环保攻坚实际，全面推行“六个一”工作法，即：交办任务第一时间办理、每周建立一个工作台账、提出一条合理化建议、撰写一条工作信息、记录一个工作日志、更新一次网站内容。

（六）严格落实“一二三四五六”转作风要求

一是提升效率，开展一趟式服务。推行首问负责制、首办负责制，提供一站受理、集成服务。**二是心存敬畏，牢记两条底线。**严守纪律红线和法律底线，心存戒惧，保持敬畏，切实做到不践踏底线、不逾越红线。**三是严格程序，实行三单式执法。**对环保违法违规问题，第一次发现下达《限期整改决定单》，并处以罚款。第二次发现下达《整改不力决定单》，实行顶格处罚或按日计罚形式。第三次发现下达《关停取缔决定单》，在取缔和责令关停的同时，将违法违规者，依法移送行政、刑事拘留，并启动追责程序。**四是严谨细致，体现“四个零差错”。**严格文书制作程序，层层审核把关，确保文书制作“零差错”。深入学习研究法律法规，对违法违规问题引用法律法规做到“零差错”。

全面深化行政审批公众参与规程，实行审批项目网上公示制度，力争项目审批“零差错”。执法人员接到环境违法案件后，及时做好登记、立案、调查、勘验工作，确保执法程序合理公正、公开透明，确保查处案件“零差错”。五是阳光环保，推行“五公开”制度。公开科室职能，杜绝办事拖拉、推诿扯皮现象发生。公开许可范围、许可依据、许可事项，依法行政，防止权力滥用、违法审批、越权审批等违规现象发生。公开办事程序，实现审批标准化、程序化、规范化。公开收费项目、收费标准、收费依据，坚决杜绝乱收费、超标准收费、搭车收费现象。公开监督方式，公开举报投诉热线和业务科室咨询服务电话，自觉接收社会监督。六是整饬纪律，做到“六个坚决不允许”。坚决不允许违反中央“八项规定”规定的行为发生；坚决不允许在行政审批工作中搞交易，违法、违规、违纪审批项目；坚决不允许利用核定收费金额以及对违法违规企业处罚过程中收受企业“好处费”；坚决不允许工作中弄虚作假、伪造数据；坚决不允许在工程项目招投标中搞暗箱操作；坚决不允许在执法过程中包庇、纵容、袒护环境违法行为，或向违法违规者通风报信。

（七）全面落实环保攻坚作风建设年活动十项措施

严格落实《漯河市 2018 年度环保攻坚作风建设年活动实施意见》（漯环攻坚办〔2018〕32 号）要求，持续落实加强领导、强保障、注重学习提能力、日常工作讲规范、规范行为纠四风、行政服务重效率、狠抓落实重执行、真督实查求实效、执法问责

要严明、考核奖惩激活力、勤政廉政树形象等十项措施，着力提升环保攻坚干部攻坚克难的精气神和一抓到底的执行力，营造风清气正、干事创业、创先争优的良好氛围，形成“敢担当、善作为、争一流”工作局面，坚决打赢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七、组织保障

（一）加强领导，明确责任。深入纠“四风”、持续转作风行动在市环保局党组统一领导下进行，成立市环保局深入纠“四风”、持续转作风领导小组，由党组书记、局长舒畅同志任组长，局班子成员任副组长。各单位党组织要严格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担负起作风建设主体责任，直接主抓本单位深入纠“四风”、持续转作风行动，要参照本方案，结合自身实际，成立机构，制定方案，“一把手”带头带动，开展好本单位纠“四风”、转作风工作。要把深入纠“四风”、持续转作风行动作为落实党建责任的重要任务，纳入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的重要内容。

（二）广泛宣传，营造氛围。要充分利用局网站、环保手机报、环保微信群、环保微博等载体，大力宣传深入纠“四风”、持续转作风行动的目的意义、主要措施、进展成效、经验做法等，不断提高行动的知晓度和参与度。要重视典型宣传，既宣传正面典型、发挥示范作用，又注意剖析反面案例、开展警示教育。要创新宣传方式，在市环保局门户网站设专题专栏，通过新闻报道、言论评论、工作综述、专题专访等形式，加强舆论宣传引导，营造竞相转作风、干事业、图发展的浓厚氛围。